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与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告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科技”）聘请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担任推荐挂牌主办券商，推荐恒泰科技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挂牌。2016年8月17日，恒泰科技正式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为：恒泰科技，证券代码为：838804。本公司自该日起对恒泰科技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持续督导期间，本公司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股转系统和持续督导协议的相关规定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

持续督导期间，恒泰科技积极配合本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恒泰科技鉴于战略发展需要，经与本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2019年1月31日，双方签署了《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解除协议》（以下简称“解除协议”）。2019年2月19日，恒泰科技收到股转系统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华创证券与恒泰科技签署的解除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持续督导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特此公告。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2 月 21 日